

证券代码：871433

证券简称：捷佳润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捷佳润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温标堂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7,917,45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1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杨旭、赵晓阳、阳继辉因工作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7,917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捷佳润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7,917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2024 年度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认真履行了股东会赋予的职责，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7,917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职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，维护了公司、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。公司监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7,917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决定

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7,917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结合 2025 的发展规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7,917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七《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对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已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确定温标堂、黄文娟、覃琇苗、王禄涛、赵晓阳、杨旭、阳继辉为本次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人选。

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议案八《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及监事会对提名推荐的监事候选人已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征求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确定韦卓廷、王桂玲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上述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2.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7.1	《关于提名温标堂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7.2	《关于提名黄文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7.3	《关于提名覃琇苗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7.4	《关于提名王禄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7.5	《关于提名赵晓阳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7.6	《关于提名杨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
7.7	《关于提名阳继辉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

3.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8.1	《关于提名韦卓廷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8.2	《关于提名王桂玲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97,917,453	100%	是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飞、费钰烨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温标堂	董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
黄文娟	董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覃琇苗	董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王禄涛	董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赵晓阳	董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杨旭	董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阳继辉	董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韦卓廷	监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王桂玲	监事	任职	2025 年 5 月 13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捷佳润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《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关于捷佳润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捷佳润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5 月 14 日